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英飞拓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3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14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六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曙凌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华元柳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股东为英飞拓系统81%股权收购方向公司提供补充担保及申请豁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刘肇怀先生为英飞拓系统81%股权收购方向公司提供补充担保系为推动公司出售英飞拓系统81%股权交易，其申请豁免同业竞争承诺原因客观、真实，并已提出解决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。该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，不构成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股东为英飞拓系统81%股权收购方向公司提供补充担保及

申请豁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0）详见 2023 年 12 月 1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英飞拓（杭州）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1%股权后可能被动形成关联方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出售英飞拓（杭州）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1%股权后可能被动形成关联方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1）详见 2023 年 12 月 1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英飞拓（杭州）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1%股权后可能被动形成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。

《英飞拓：关于出售英飞拓（杭州）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81%股权后可能被动形成关联方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2）详见 2023 年 12 月 1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12月16日